

然不是文之意疑若不然求物
如如係風捕景能便是物了然
於心者蓋千万人而不一過也而況能
使了然於口与手者乎是之謂詞
達詞至於能達則文不可勝用
其揚雄好為艱深之詞以文淺
易之說美正言之則人不知之此
所謂詞高義刻者其太甚矣言
皆是物也而猶悔於賦何哉終
身凋瘵而猶變其音節便謂
之經可乎屈原作楚騷經蓋風

宋 蘇軾 答謝民師論文帖卷(部分)

AAB30/01

東坡集卷第三十九

神道碑一首

司馬溫公神道碑一首

上即位之三年朝廷清明百揆時敘民安其生
風俗一變異時薄夫鄙人皆洗心易德務爲忠
厚人人自重恥言人過中國無事四夷稽首請
命惟西羌夏人叛服不常懷毒自疑數入爲寇
上命諸將按兵不戰示以形勢不數月生致大
首領鬼章青宜結闕下夏人十數萬寇涇原至
鎮戎城下五日無所得一夕遁去而西羌兀征

東坡應詔集卷第二

策別六

臣聞爲治有先後有本末嚮之所論者當今之所宜先而爲治之大凡也若夫事之利害計之得失臣請得列而言之蓋其摠四其別十七一日課百官二曰安萬民三曰厚貨財四曰訓兵旅課百官者其別有六一曰厲法禁昔者聖人制爲刑賞知天下之樂乎賞而畏乎刑也是故施其所樂者自下而上民有一介之善不終朝而賞隨之是以下之爲善者足以知其無有不賞也施其所畏者自上而下公卿大臣有毫髮之罪不終朝而罰隨之是以上之爲不善者亦足以知其無有不罰也詩曰剛亦不吐柔亦不茹夫天下之所謂權豪貴顯而難令者此乃聖人之所借以徇天下也舜誅四凶而天下服何也此四族者天下之大族也夫惟聖人爲能擊天下之大族以服小民之心故其刑罰至於措而不用周之衰也商鞅韓非峻刑酷法以督責天下然其所以爲得者用法始

刻蘇長公集序
古之立言者皆卓然有所自
不苟同於人而惟道之合故能
成一家言而有所託以不朽夫
道莫深於易所謂洗心以退藏
於密而吉凶與民同患者也聖

點校說明

一、有宋一代，蘇軾的文章，以多種方式刊行。其中有詩文合刊本，如《東坡集》、《東坡後集》等；有選集，如《經進東坡文集事略》；有某一體裁作品的結集，如書簡；有某一時期作品的結集，如《應詔集》中的前五卷。第一次把蘇軾的文章單獨輯集在一起，是明末茅維的《蘇文忠公全集》。

二、茅氏原刊本問世之後，明清兩代以《東坡先生全集》為名，多次印行。我們這次整理蘇軾文集，即以卷首冠以項煜序的《東坡先生全集》七十五卷本為底本。

自明成化至清乾隆修《四庫全書》前這段期間，出現了幾種新編的《東坡全集》和具有全集規模的刊本。

其一：分集編輯本。這是指明成化四年（一四六八）程宗刻的《蘇文忠公全集》（通稱《七集》）。計包括《東坡集》四十卷、《東坡後集》二十卷、《奏議集》十五卷、《內制集》十卷另附《樂語》一卷）、《外制集》三卷、《應詔集》十卷、《續集》十二卷及《年譜》一卷，共一百十二卷。其前六集，乃據「宋時曹訓所刻舊本」刻（李紹序）。其《續集》，乃據明仁宗所刻未完新本刻。《續集》是新編的，收了和陶詩、書簡，還收了不少除和陶詩、書簡以外的詩文，其中大部分不見於《東坡集》、《東坡後集》，少量則與上二集有重複。其重出的詩文，大抵保留了原作面貌，有校勘意義。由於程宗依據的是「未完」本，蘇軾文章，仍有

不少未收人者。明嘉靖十三年（一五三四），江西布政司重刻此本，亦題《蘇文忠公全集》。

其二：分類合編本。

一為明刻一百一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北京圖書館藏。該本卷一、卷二為賦，卷三至卷三十一為詩，其餘為文。該本紕繆頗多。以詩而論，卷三收五古四十三首。其開章第一篇，為《送宋構朝散知彭州迎侍二親》，令人不解。在這一卷中，《送楊孟容》、《送淵師歸徑山》凡兩出。以文而論，《孫武論》二篇，一列卷三十四經史論，一列卷三十五人物論；分類之中，有經史論，又有史論；又往往有「續添」，如《論武王》，不列入人物論，而列入史論「續添」；史論「續添」中，又有經論。《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卷一百五十四《東坡全集》條斥之為「編輯無法」。該本無序跋，似為坊間書賈倉卒間所為。

一為清蔡士英刊本《東坡全集》一百十五卷本。《四庫全書》用以著錄（以下簡稱庫本）。庫本卷一至卷三十二為詩，係沿《七集》中《前集》、《後集》、《續集》之舊。自卷三十三為文，文乃據「舊刻重訂」（《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分類編排較一百十四卷本合理。如「記」類，大體按時間順序。其失之大者有二。一在取材之不足。如：庫本卷七十八至八十五為尺牘，其所據之本，為《七集》中之《續集》。《續集》中之尺牘，一人多次出現，一次之中又不第先後，大抵是原始性質的資料彙編，保留了宋原刊本的本來面貌。其有力證據之一，是《永樂大典》卷一萬一千三百六十八簡字韻（中華書局影印本一百十五冊）所引《蘇東坡集·書簡》，與《續集》中之尺牘，同出一源；其有力證據之二，是宋黃善夫家塾刊《王狀元集百家註分類東坡先生詩》卷三《次韻子由所居六詠》其四所引東坡尺牘，從題目到文字，皆與《大

典及《續集》相同（四部叢刊影印務本堂刊本《增刊校正王狀元集註分類東坡先生詩》，同黃本）。還有另一種經過整理的東坡尺牘，所收較庫本約多五百首。蔡士英或者因為沒有見到，沒有採用。二在體例之不純。庫本卷一百一至卷一百五，據明萬曆趙開美刊本《東坡志林》（即今通行的涵芬樓鉛印本），全錄其文。《東坡志林》為隨筆體文字，蘇軾此類文字尚多，不應獨取此。《東坡志林》卷五之論古十三首，已見《東坡後集》（《七集》中之《續集》重收）、《經進東坡文集事略》、《三蘇先生文粹》，應從後二書列入論類。庫本卷九十二評史類收《巢由不可廢》等文四十五篇，原見《三蘇先生文粹》卷三十九至四十。其中《司馬相如之諂死而不可廢》、《西漢用刑輕重不同》二文，亦見《東坡志林》，其標題分別為《臆仙帖》、《梁統議法》。庫本重出，顯得疏漏。蔡氏原本今雖未見，但依據蔡氏本著錄的四庫全書《東坡全集》（即庫本）尚在，可以覆按。

底本亦為分類合編本。同以上二本相較，底本有其明顯的長處。

底本取材豐富。以尺牘而論，底本採用的是上面提到的經過整理的本子，約收尺牘一千三百首。此本以人為緯，有多首尺牘者，則大體按寫作時間排列。北京圖書館所藏元刻本《東坡先生翰墨尺牘》殘卷，就屬於此類本子。底本所據之本，在明末流傳頗廣。明天啟元年（一六二一）徐象樸刻《蘇長公二妙集》，其尺牘部分，除個別文字外，與底本相同。早於《二妙集》者，尚有明萬曆三十六年（一六〇八）康丕揚刻本《重編東坡先生外集》，該書部分地收了東坡尺牘，其收入的部分，與底本的體例相同，排列也一樣。當同出於一源。

蘇軾大量題跋雜記一類的隨筆體文字，宋時，已收入《東坡手澤》中（《直齋書錄解題》卷十七，參施元之、顧禧《注東坡先生詩》卷十一《寄黎眉州》註文），收入《大全集》中的《志林》、《雜說》（《直齋書錄解題》卷十七，參朱翌《猗覺寮雜記》卷上）及《仇池筆記》、《蘇沈內翰良方》中，收入《詩話總龜》所引之《百斛明珠》、《東坡詩話》等書（約一百篇）及《苕溪漁隱叢話》之前、後集（約一百三十篇）中，收入《詩人玉屑》等書中，蘇軾同時代人和時代稍晚的人亦有不少引錄。只有一小部分，收入《東坡集》和《東坡後集》。此類文字，很多或者具有比較高的文學價值，或者在其中就歷史上的、現實中的、以及其他領域的問題，提出自己的卓有見地的解釋和論斷，是蘇軾散文必要的和有機的組成部分。外集編者在這方面做了整理工作，其中「題跋一部，遊行、詩文、書畫各以類從，而盡去《志林》、《仇池筆記》之目」（焦竑：《外集序》）。幾乎就在同一個時候，底本編者也做了類似的工作，搜羅更較《外集》為廣。這就是底本的卷六十六至卷七十三。其中卷六十六至卷七十一，毛晉刻入《津逮祕書》中，以《東坡題跋》行世。包括底本編者在內的整理工作，是有意義的。

南宋郎晔編註的《經進東坡文集事略》（以下簡稱郎本）及《七集》，是現在流傳較廣的兩種蘇文（後者還包括詩）刊本。底本同上二本比較，亦有其長處。

關於郎本。郎晔編註此書，在於呈進，依據的當是比較好的本子。如卷二的《菜羹賦》，文字即勝現行各本。郎晔「箋疏之暇，兼事訂譌」（羅振常：《重校宋本郎註東坡文集序》），對傳寫的差訛，做了一些糾正。如卷一《後赤壁賦》校改「夢二道士」為「夢一道士」，卷四十九《石鐘山記》校改「魏獻子」為「魏

莊子」。對於一般文字，郎氏也做了一番審定工作。除誤刊的以外，郎本不同於底本的文字，勝者略多。以此，受到人們的重視。

郎本不足之處，亦往往而在。其中最突出的，是刊刻的脫漏。如卷十一《正統辨論中》一文，在「一身之正是天下之私正也」句下，脫去「天下有君，是天下之公正也，吾無取乎私正也」十八字。在卷十九《策斷下》一文，竟有兩處脫文。一在「一失其法則不如無法之爲便也」句下，脫去「故夫各輔其性而安其生，則中國與胡本不能相犯，惟其不然，是故皆有以相制，胡人之不可從中國之法，猶中國之不可從胡人之無法也」五十五字。一在「皆以樽俎之間而制敵國之命」句下，脫去「此亦王者之心，期以紓天下之禍而已」十五字。此類例子，尚可舉出多處。在文字上，遜於底本的例子亦不乏。如卷五十一《放鶴亭記》「山人忻然而笑曰」，底本及七集「忻」均作「听」。按，「听」乃張口笑貌，「忻」就沒有這種意味了。

關於《七集》。《七集》是現存最早的比較全的蘇軾詩文集合刊本。其《續集》中有幾處「續添」，說明成書顯得倉促。其書刊刻錯誤時有。用底本相校，後集卷三十三《張文定公墓誌銘》有「遣使於陝西河東京西四路」之句，底本「京西四路」作「京東西路」，查《宋史·張方平傳》，亦作「京東西路」，底本是；《奏議集》卷四《大雪論差役不便劄子》有「受息至深」之句，底本「息」作「恩」，「息」當爲誤刊。其脫漏處亦時有。再用底本校。如《外制集》卷上《新淮南轉運判官蔡濛可兩浙運判》一文，在「具官蔡濛」之後，脫去「吳越之人洞敞久矣」至「則民何賴焉」三十六字。此三十六字，賴底本得以保存。底本卷四十一《賜

新除依前光祿大夫刑部尚書蘇頌辭恩命不允詔附有「蘇頌表」云云，[△]七集無此附錄。當然，[△]七集也有勝過底本的地方。平情而論，二者互爲短長。

底本的分類，從大的方面說，是得體的。但個別類的篇目排列，却有可議之處。如「記」類，底本編者似在大類之下又分小類，然小類不易分明，且顯得瑣碎，就不如按寫作時間排列來得清楚，而這樣做是並不怎麼困難的。

底本的刊刻，有的地方不够精細，如「類」往往誤成「頌」。個別地方有重收現象，如卷五十九[△]與鄭嘉會二首[▽]，即卷五十六[△]與鄭靖老四首[▽]中之一、二首；卷六十八之[△]評詩人寫物[▽]一文，即卷六十八[△]付子過二首[▽]中之第一首；卷二十之[△]十二時中頌[▽]，即卷二十二之[△]十二時中偈[▽]。還偶有脫題、脫句現象。

根據上面的敘述，底本瑕瑜相較，瑜遠勝瑕。去瑕取瑜，我們應該對底本的編者的搜輯之功，作充分的肯定。[△]四庫提要[▽]卷一百五十四甯取蔡士英刊本，而批評底本「漏略」，是很片面的。

三、校是我們整理工作的重要部分。就全部文集的校勘論，我們所用的校本有：

1 宋刊[△]東坡集[▽]。殘存三十卷，其中有賦七篇及其他各體文十一卷。藏北京圖書館。每半葉十行，行十八字。簡稱集甲。

2 宋刊[△]東坡後集[▽]。其文之殘存者，爲卷八、卷九、卷十，共三卷。每半葉十二行，行二十三字。藏北京圖書館。簡稱集乙。

八篇。
3 郎本。四部叢刊初編影印烏程張氏、南海潘氏合藏宋刊本，六十卷，共收文四百九十八篇。

4 宋刊《應詔集》十卷。藏北京圖書館。十四行，每行二十五字。

5 宋婺州東陽胡倉王宅桂堂刊《三蘇先生文粹》七十卷，其中卷十二至卷四十三爲蘇軾文，共收蘇軾文約二百八十篇。藏北京圖書館。簡稱《文粹》。

又，明刊《三蘇先生文粹》，款式同宋本。簡稱明刊《文粹》。

6 四部叢刊初編影印常熟瞿氏藏宋刊本《皇朝文鑑》，共收蘇軾文一百五十九篇。簡稱《文鑑》。

7 《七集》。明成化四年程宗原刊本。

8 明萬曆刊《重編東坡先生外集》。簡稱《外集》。

9 明刻一百一十四卷本《蘇文忠公集》。該本賦的部分，有可取之處。

我們用作校勘的其他資料有：

1 金石碑帖。

(1) 宋搨西樓帖。一爲清宣統影印十卷本，一爲北京市文物商店所藏本。後者係文物商店秦同志所提供。

(2) 北京北海公園閱古樓三希堂石刻。

(3) 宋、明、清、民國金石碑帖專著的著錄文字。其中有宋曾宏父《石刻鋪敘》、桑世昌《蘭亭考》、

俞松《蘭亭續考》、岳珂《寶真齋法書贊》、明張丑《清河書畫舫》、汪珂玉《珊瑚網》、清吳升《大觀錄》、卞永譽《式古堂書畫彙考》、孫承澤《庚子銷夏記》、倪濤《六藝之一錄》、李佐賢《書畫鑑影》、翁方綱《粵東金石略》、陳焯《湘管齋寓賞續編》、陸心源《穰梨館過眼錄》、民國石印《古今名人墨跡大觀》等。

(4) 方志中石刻部分的著錄文字。如《咸淳臨安志》。

2 宋元人別集中徵引和附錄的文字。其中有蘇轍《樂城集》、秦觀《淮海集》、陸游《劍南詩稿》、周必大《周益國文忠公集》、樓鑰《攻媿集》、元黃潛《金華黃先生文集》等。

3 宋人詩文註中徵引和附錄的文字。其中有施元之、顧禧《注東坡先生詩》(包括清馮應榴《蘇文忠詩合註》中轉引的施註)、題爲王十朋所編註的《增刊校正王狀元集註分類東坡先生詩》、郎本郎暉註文以及柳宗元《河東先生集》的註文和附錄文字。

4 宋王宗稷《東坡先生年譜》、傅藻《東坡紀年錄》中徵引的文字。

5 宋、元人的筆記中徵引的文字。其中有蘇籀《樂城先生遺言》、趙令時《侯鯖錄》、朱弁《曲洧舊聞》、何蓮《春渚紀聞》、黃朝英《靖康細素雜記》、洪邁《容齋隨筆》、邵博《邵氏聞見後錄》、趙彥衛《雲麓漫鈔》、張世南《游宦紀聞》、費袞《梁谿漫志》以及元劉壎《隱居通議》等。

6 近人、今人的蘇文校勘記。

(1) 羅振常《經進東坡文集事略考異》,四卷,民國刊本。簡稱羅考。

(2) 繆荃孫覆刻《東坡七集》的校勘記,簡稱繆校。

(3) 一九五七年文學古籍刊行社出版的《經進東坡文集事略》龐石帚的校勘記，簡稱龐校。

7 其他。如偶見於報刊的現代人考訂蘇文的成果(如一九八二年第五期《北京大學學報》關於《議學校貢舉狀》一文寫作時間的考訂文章)及有關資料(如《天下郡國利病書》)。

現存《永樂大典》的一些韻部，收有引自《蘇東坡大全集》、《蘇東坡集》各種體裁的文章約六十篇。《永樂大典》的這些文字，直接來源於宋本，可以看出宋本的原貌，有重要意義。上面提到的卷一萬一千三百六十八所引的《東坡書簡》，也屬於同一種情況。我們把它列為重要參考校本。

四、就文集中的制、奏議、尺牘、題跋雜記這四部分和原屬單行本的個別篇——《莊子解》來說，又各自有其校本或參考校本。

關於制。我們參考了《宋大詔令集》，該書係解放後排印本。

關於奏議。我們參考了明刊本《歷代名臣奏議》、清刊本《續資治通鑑長編》。前者有舊式斷句。

關於尺牘。除《永樂大典》、《七集·續集》、《外集》有關尺牘部分外，我們以元刊本《東坡先生翰墨尺牘》為校本。該本殘存二卷，藏北京圖書館。簡稱《翰墨》。

我們還參考以下各書。

1 宋刊《聖宋名賢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的有關部分。

2 明天啓刊《蘇長公二妙集》。簡稱《二妙集》。

3 明刊《補續全蜀藝文志》的有關部分。

4 日本天明元年（一七八一）皇都書肆林權兵衛刻本《歐蘇手簡》。藏北京大學圖書館。關於題跋雜記。我們參校的本子有：

1 涵芬樓鉛印本《東坡志林》，五卷。即趙刻《志林》、中華書局一九八一年九月點校本《東坡志林》。

2 明刻《稗海》本《東坡先生志林》。

3 明抄《類說》本及涵芬樓鉛印本《仇池筆記》。分別稱《仇池筆記》、鉛印本《仇池筆記》。

4 清鮑廷博《知不足齋叢書》本《蘇沈內翰良方》。簡稱《良方》。

5 四部叢刊初編影印明刊本《詩話總龜》，簡稱《總龜》。

6 海山仙館本《茗溪漁隱叢話》。簡稱《叢話》。

7 毛晉汲古閣刊《東坡題跋》。

關於《莊子解》（即《廣成子解》）。《昭德先生郡齋讀書志·後志》卷二著錄《東坡廣成子解》一卷，說明宋時已單行於世。清李調元重刊明范欽所刊《廣成子解》，收入《函海》中。《函海》本勝底本，今用作校本。

五、關於校勘記的撰寫。

凡屬下列情況之一者，寫入校勘記。

1 底本文字的改動。包括誤文的訂正和意義較長的文字的選定。

2 底本衍文和脫文的刪、補。

《永樂大典》有關外制引文各文篇末，可「字後，原有「特授依前官」、「依前官」云云字樣。「前官」之後，爲受制人新被任命的具體官職的文字。按，其具體官職名稱，已見題目。這些文字，實際上是例文，無庸贅述。七集中已無這些文字，說明刪削已久。今錄此等文字入校勘記中，以見宋時刊本的原貌，不補入正文。《宋大詔令集》所引蘇軾制文，也有類似情況，處理方法同上。

3 重要的異文。

其一，對理解發明文句有參考意義的異字、異詞。如卷一《赤壁賦》中的「盈虛者如彼」，真跡「彼」作「代」。

其二，人名和地名中的重要異字。關於寫作時間的異字。

其三，文字不同，各相連屬，而又有比較深刻意義的段落。如卷六十七《書柳子厚南澗詩》一文，自「柳子厚南遷後詩」以下二十五字，《詩話總龜》、《茗溪漁隱叢話》、《詩人玉屑》所引該篇文字，則爲「柳儀曹詩憂中有樂」云云三十九字。異文提出了不同於底本的對柳詩思想和藝術的精辟見解。

其四，題材相同、體裁相同、結構相同而文字差異較大，各相連屬，內容有所出人的個別不同短篇。如卷四十四《故贈太師追封溫國公馬光安葬祭文》一文，和西樓帖所引失題祭文（此文，洪邁《容齋隨筆·五筆》卷九《擒鬼章祝文》一則中亦引。洪氏云引自「成都石本法帖」，當卽西樓帖），就屬於此例。

上述不同的字、詞、段、篇、錄入校勘記中。

4 無校本依據可以訂改的個別有可能是誤文(比較重要的)的志疑。

5 僞作和疑作的簡要交代。

6 少數不經見的文章的出處。

凡屬下列情況,均不寫入校勘記。

1 避諱字。如「惇」之諱「敦」、「完」之諱「全」、「桓」之諱「威」、「慎」之諱「謹」等。

2 一般異體字。如「悖」與「勃」、「瀆」與「黷」、「杯」與「盃」、「俯」與「俛」、「仙」與「僊」、「邪」與「耶」、「愧」與「媿」、「徘徊」與「裴回」、「茅」與「茆」、「彷彿」與「髣髴」、「仿佛」、「罪」與「辜」、「隄」與「堤」等。

3 明顯的誤刊字。如「己」刊成「巳」、「巳」刊成「已」、「苻堅」之「苻」刊成「符」、「裸」刊成「裡」、「眯」刊成「昧」、「汨」刊成「汨」、「穀」刊成「穀」、「刺」刊成「刺」、「段」刊成「段」、「搏」刊成「搏」。

4 奏議、尺牘、祭文開頭和結尾一般套語的有無(底本尺牘之見於西樓帖與三希堂石刻者,以上二者為準,訂訛補脫,以復原貌,不在此例)。

5 大體上不改變語意的文言虛字的有無。

6 以底本總目為準,各卷細目偶有脫去,「一首」、「二首」字樣的情況。關於此類字樣的添補。

7 意思相近的異文。

8 校本中的錯誤。

校勘記注意着重考察名篇文字的異同。對於校本中的稀見本，予以更多的注意。

校勘記每篇自爲起訖，順序編號，集中於每篇之末。引用校本中屬於多卷的，標明卷次。有多條校勘記的，則只在第一次出現時標出卷次。

蘇軾的題跋雜記，如前所述，宋時即以多種名稱刊行，到了後代，又經過輾轉傳刻，文字間的差異較大。蘇軾尺牘之大量傳世，或者由於其人品，或者由於其書法，初非有意於此。寫時行草不一，後代石刻者有之，刊刻者有之，文字間的差異亦較大。今於此二類文字，除誤、脫、衍的正、補、刪外，一般不作改動。

六、關於《仇池筆記》。底本卷六十五《穆生去楚王戊》、《漢武帝巫蠱事》、《齊高帝欲等金土之價》三篇，既見《仇池筆記》，又見《三蘇先生文粹》，是宋人已經確定《仇池筆記》中的部分作品，是蘇軾所作。此外尚有多篇，既見《仇池筆記》，又爲《總龜》、《叢話》所引。亦有單見於《仇池筆記》者。《仇池筆記》即使不是蘇軾「手著」，也是「好事者集其雜帖爲之」（《四庫提要》卷一百二十一《仇池筆記》條），其來源仍然是可靠的。今保留底本原貌。

七、關於個別僞作、疑作和重見的作品。

蘇軾詩文集，宋時刊本，已「間有訛僞勦入者」，見《直齋書錄解題》卷十七。底本自屬難免。如卷一之《颺風賦》、《思子臺賦》，焦竑謂爲蘇過所作，「人知其謬」（《外集序》）；卷十《講田友直字序》，一見